

敵友

期三十五第

五十三期目次

這半月

英法實施經濟戰——德國的對策——中立國的反響——蘇芬發生戰爭——難產的巴爾幹中立集團——美國民意同情我國——敵相自供苦狀——敵人犯南寧來送死——黔垣各界熱烈舉行兵役宣傳週。

論著

抗戰期間傷殘戰士之教養及其出路……杜伯墉
敵人進犯廣西是自尋死路……王一君
從民法上保障抗敵戰士之商榷……王超羣
國際關係之劇變……徐盛圭

轉載

論國內政治改革問題……

林桂綱

民國二十八年十月六日出刊
中國郵政總局准許發售
新報為認證號
中國杭州各界聯合會後敵板



這半月

英法實施經濟戰

三月來的歐戰形勢，由宣傳戰、和平戰（和平攻勢）而入於經濟戰了。經濟戰勝於一切武力戰，而且其殘忍的程度，以及波及的範圍，也較一切武器堅猛寬廣。國際公法學者只注重毒氣可怕，轟炸不設防城市及非戰鬥人員為不人道，殊不知經濟封鎖，比毒氣炮彈，更加厲害，它不僅使戰鬥者餓死，而且要使全國非戰鬥者同遭其殃。它更不僅使敵國經濟生活受到致命的打擊，而且影響到中立國家的對外貿易。故今日國際間的戰爭，無論怎樣宣傳「只與交戰國政府為敵，交戰國人民不與等」，而事實上不是這麼一回事的。

從英法德三國軍戰爭進度表上看去，經濟戰勝於武力戰，而且可以說還沒有發動武力戰。德國方面的軍事，不過在齊格佛里防線上佈置哨兵而已，倒是它的經濟戰進行得格外起勁，據蘇商務談判，固不消說，德羅、德匈，及其他中立國，都有經濟使者活動。英法的對策，也是愛惜人力，節用物力，故也只在馬齊諾防線守望，而另採取經濟封鎖手段，以圍困德國。英法這一着是相當厲害的，第一次歐戰，德國並沒在戰場上打敗仗，就是協約國經濟封鎖這個毒辣手段，逼得德國繳械認輸。

德國的對策

德國任英法同盟國封鎖下去嗎？同盟國的封鎖真的可以制德國的死命嗎？我們知道，英國已先德國變成海上霸權的國家，德國確實怕的英國，在「宣傳同體」立場攻擊英國，日本反對「雙重封鎖令」，較其他中立國為尤烈，義大利外相齊亞諾接見駐法大使及英代表，指明德國出口貿易被封鎖後對於義國貿易所可發生之後果，以促英法當局之注意，比荷及其他諸中立國也表示抗議，獨美國尚未表示態度。從各國立場而論，德國後門大開，蘇聯正可暴發其財，所以英法愈封鎖，德蘇關係愈加強，義大利不過是自足自給主義者，對德貿易，尚不怎樣重要，故表示態度亦不激烈，日本則非常看淡了，由於陷在我所製造的

據十一月廿八日英國公佈封鎖德國貿易辦法，最重要者有三點：

(一)

自十二月四日起，

凡有德國商船，凡自該國港口或該國所控制佔領

之港口，裝載貨物出發者，英國軍艦得令其駛往

英國或同盟國港口，將貨物卸載。

(二)

自十二月四日起，各國商船，凡至德國本部港口，或其

所控制佔領之港口，裝載德國貨物出發者，英國

軍艦得令其駛往英國或各同盟國港口，將貨物卸

載。

(三)

任何人在德國本國境內或在其所侵領

項沒有什麼問題，第二三兩項則牽涉到中立國權

利，所以各中立國家聽到英法決定封鎖德國貿易

辦法後，即向英法兩國提出抗議，尤以我們敵人

日本所受的影響甚鉅。

中立國的反響

前面說過，經濟戰不僅打擊敵國，而且影響到中立國家。自同盟國封鎖德國出口貿易辦法消息傳出後，中立諸國的反響是這樣的：蘇聯佔在「宣傳同體」立場攻擊英國，日本反對「雙重封鎖令」，較其他中立國為尤烈，義大利外相齊亞諾接見駐法大使及英代表，指明德國出口貿易被封鎖後對於義國貿易所可發生之後果，以促英法當局之注意，比荷及其他諸中立國也表示抗議，獨美國尚未表示態度。從各國立場而論，德國後門大開，蘇聯正可暴發其財，所以英法愈封鎖，德蘇關係愈加強，義大利不過是自足自給主義者，對德貿易，尚不怎樣重要，故表示態度亦不激烈，日本則非常看淡了，由於陷在我所製造的

泥沼中，它不得不席德美兩國軍火來源而圖自拔，美國對日的封鎖令快要隨着一九四〇年序幕而來，可靠的德國又被英國鎮住，豈不是將先德國而犧牲於同盟國封鎖令之下嗎？美國默不作聲是當然的。因爲它站在局外，而且封鎖德國無甯同構，就利益上言，歐洲最大的主顧是英法不是德國。所以與其說美國未對此表示態度，不如說它的態度早已寄存於新中立法了。此外，與斯陸公約各國，本來依違於英法與德之間，「攻比荷」宣傳已足夠提心吊胆了，封鎖辦法有令中立國貿易，有消滅之可能，爲着自己利益，它要出來抗議，何況還含有示好於德的成份哩！

由於中立諸國之大小，強弱，好惡，利害，種種不同，對於同盟國封鎖德國出口貿易的反響，而大有差異。英法想從經濟戰打倒希特勒主義，還須加倍努力，而希特勒的反封鎖辦法，雖較第一次歐戰時有利，但也須小心翼翼的應付。

實際上也是常有的事，但想也非戰爭之主因，惟第三項則與芬蘭生存攸關了。所以芬總理米強德說：「蘇所提建議，芬政府未見有接受之可能，比種建議，芬方若予接受，則勢必違反其中立之地位，其強國之要塞，亦必轉入他國之手。」同電六日蘇芬邊境兩軍忽發生衝突，蘇軍芬挑畔，芬說槍彈非由芬境發出，蘇要求芬軍向後撤退二五公里，芬答可以，但蘇軍亦請同時作同樣之撤退，這樣一來，惹起蘇聯忿怒了，痛罵芬蘭誹謗染小醜，於是廢除兩國互不侵犯條約，召回駐芬大使，戰事因而擴大。

我們現在不必評論蘇芬兩國內是非，只就事實上說，蘇爲大國，芬爲小國，芬當然希望和平解決，故收組內閣，企圖挽邦交破裂後之阨運，並向國聯申訴，而蘇聯決心要懲罰「小醜」，且承認芬當局騙逐出境之顧西林組成的人民政府，芬蘭又又「俄化」了！

難產的巴爾幹中立集團

波羅的海四個國家，自德國放棄波海霸權後，蘇聯即進行恢復開闢政策，要，萊，立都先後與蘇聯成立被保護的而且有損主權的互助協定了，獨芬蘭欲保持「歲寒後凋」的慾態，偏不倒向蘇聯的懷裏，弄得蘇聯最高會議委員古涅爾夫也費解：「芬蘭何以不接受蘇方條件？」
芬蘭何以不接受蘇聯條件？先要看蘇聯向芬蘭提出些什麼條件。
據十一月二十二日芬東路透電報告蘇聯向芬要求：（一）締結蘇芬互助公約，（二）芬方割讓列寧格勒附近之地帶，蘇方則準備以卡累利阿一部份之土地交還芬蘭，以資交換，（三）芬蘭

巴爾幹中立集團，也如西線戰事，若隱若現，已有。英法尤其是英國，為要保障東地中海與紅海通道的安全，必要抓住它。德國併奧吞捷分波蘭，是決定東進了，而巴爾幹便是它東進的目標。巴木使上，即預備還一着。義大利更加野心勃勃，德義軸心時代，本已將多瑙河流域與巴爾幹半島諸國，趕作了它的勢力範圍的。而且反對義正辭直巴爾幹中立集團早日實現，並擬邀請西班牙加入。蘇聯為要完成從波羅的海以至地中海的西歐防線，自然也要問鼎巴爾幹。土耳其更感惶惶，不容他人鼾睡，也想重為閭主。在這樣各不相謀，明爭暗鬥的局勢之下，巴爾幹中立固可以的，而要集團的中立，則難關重重了。

不如說取決於國會，與其說取決於國民。我們一向主張注重美國的國民外政說，但美國國會雖是進步了，但美國人民如何對此？因此，仍使政府行動有所顧慮。由於我國在美熱烈的國民外交活動，漸地轉移美國人民對我抗戰的認識。在美國民意的推動下，羅斯福說話本破壞條約了，而畢德門且擬提出整新中立法案而後的對日封鎖案了。所以我們抗戰愈堅強，美國政府與人民對我感同情。最近美國民意測驗社告訴我們：贊成發止美日商約者，民主黨有百分之八十一，共和黨有百分之八十二，其他小黨有百分之七十九。又為援助中國抵制日貨的測驗，一九三七年十月，一百個美國公民，只有三十七人說願抵制日貨，今年六月，則每百人中有六十六人贊同此舉。禁運戰爭材料運往日本者；六月前佔百分之四十二，國

由土爲盟主，英法爲背景的巴爾幹中立集團，一時甚囂塵上，但除蘇因有事於波羅的海外，德義兩國：「土業與英法訂有互助條約，巴爾幹半島勢在德國」，此外義大利以反赤化爲名來反對巴爾幹中立集團。現在據傳英法的政策，是拉攏義大利與阿比西尼亞底港享受種種便利，並尤將直布底至尼亞京城鐵路股票之一部，讓與義國。蘇聯在法國之作用，若義大利可獲得三分之二。這中立集團，變成英法的外圍。義大利同意法國的讓與嗎？代價太便宜了。

時百分之四十也實成對中國禁運，而今形勢大變了。這個數字的增加，就是美國民意對我同情的增加，也就是美國政府特以對我援助力量的增加。

敵人對美獻媚的野村外交，仍不能軟化美國對遠東的態度，太平洋安全巡防制時時在強化，馬尼刺會議、要商討日本反美協會的對策，對日經濟封鎖案，是對「東亞新秩序」的一種答覆。不但如此。威爾斯一再聲明否認與日本續訂商約，且對於日本上海發言人稱美國已實向日本「征服」中國等語，加以駁斥。最後還加佈表示：關於中國問題，美國先後曾以照會三件送達日本，從未承認中國之現狀，即在將來，也不承認。美國政府當局聲明的力量，就是美國民意的反映。

敵相自供苦狀

時間毫不講究情面，一天一天地把敵人送進到太平洋深淵裏去。向對岸的美國呼救，美國不聽，轉而媚聯聯，蘇聯又與東方強盜爲伍，我中國的傀儡替它搔腰，傀儡又不爭氣。歐洲的神風吹來，本妄冀橫財的機會，然又陷在我國陷阱之內而喘不過氣來。這不是我們主觀，而是從敵相阿部口裏聽來的真實情報。

十一月十一日，敵相阿部在招待記者席上供出：又各方函對於處理「中國事件」尚難樂觀，此日本爲「中國事件」，業已耗費一百萬萬元，此項巨款，非但由本時代之日國民負擔，即以後若干時代之日本國民，亦有負擔之責任」。

十一月十五日，阿部又在大阪各界招待會上演說：一部份中國人，認爲解決「中國事件」之意義，即係建立中國「新中央政府」，推翻國民政府，及撤退日本在華軍隊三事，此種思想，至爲錯誤，解決「中國事件」，并非如此簡單，國民政府現擁有軍隊二百四十師，此外尚有游擊隊一百萬以上，如何解決此鉅額之軍隊，如何應付國內經濟問題，及如何對付第三國之態度，均爲棘手之問題，因此求澈底解決「中國事件」，則需時五年或十年之久。

故相在一遇之內一兩次提出「解決中國事件」之困難，估計自己的損失達一百萬萬元之鉅，

如能有觀察國的資格，則可要我國賄償，而阿部知道這已是萬不可能的夢想，所以只得勸本時代及後者于時代的國民負擔，則在心理上已自認為征服中國之不可能了。當時他又覺悟中國力量之不可侮，二百四十師正規軍，一百萬以上的游擊隊，再加上其國內經濟困難與第二國態度，使他棘手了。

寄語敵國當局，趕快拋棄侵略有想吧，否則不只是「尚難樂觀，均感棘手」而已的。

敵人犯南寧來送死

我們不否認南寧爲廣西重鎮，惟其是廣西重心，才能取得敵之最高代價。正如長沙是湖南可復心，因而收到湘北大捷的成果。敵人出死而不生的，我們出失而可得的地，做成了南寧會戰的實質，敵人固然可以大吹一番，對於我們會戰策略，則是有利而無害，我們要認清這一觀點以看南寧會戰，才不致於犯了失敗主義的嚴重錯誤。

也許有人擔心我們對外的交通問題，實則也是不成問題的。美公路專家薛恆告訴我們：「就對外交通整個情形觀察，影響至微，因爲滇緬公路，仍照常行駛，現在興築之公路，至少尚有四條之多，還有西北交通不算在內，所以我們對於南寧淪陷，看不出交通上的損失。就軍事而言，我們不多出一個戰場，便不能多消耗敵人力、物力、糧量，況且「我們在西南國防線上所採取一切措置，基於兩種原則，即避開濱海地區點綫之爭，與利用良好空間與時間打擊敵之主力」，則敵距海岸線遠一步，其困難便深一層，因此，蔣將軍說：「有把握地可以造成較南北更大的勝利。」

台爾莊一役拔去了敵人的一角，這都是有廣西健兒在內的，而今敵人殺進廣西子弟家裏了。正是嘴硬以須的廣西同胞大顯身手的時候，我們等着瞧吧！

最近軍事形勢上觀察，敵人已陷在鬱江兩岸及邕賓邕武兩線，而且右邕欽線敵人後方又被我遊擊隊截成數段，還好比一條毒蛇，頭部被掐着，動彈不得，軀幹又被斬成四分五裂了，還有什麼辦法呢？

黑垣各界熱烈舉行兵役宣傳週

正當敵人進攻南寧，都圖控制我們整個西南的時候，西南中心的貴州人民所表現的，不是慌張，而是鎮靜，不是悲觀，而是樂觀，不是逃避，而是迎接，看啊！十一月二十七日開始舉行的兵役宣傳，就是給敵人一個強有力的回答，及對自己以鎮靜，樂觀，迎接的一種證明。

這次兵役宣傳週，發動了黨政軍警商學及婦女各界，一致的在「好男才當兵」的口號下，勸人民快服兵役，宣傳的方式，應有盡有，宣傳的花樣，日新又新，宣傳人員之努力在時間上，不僅是白天，而且及於夜間，在空間上，不僅普遍城市，而且深入鄉村，尤以本月二日火炬遊行，熱烈空前，計參加遊行之機關團體部隊，達三百四十五單位之多，人數有一萬餘人之衆，隊伍綿延約三里之長，大家高唱抗戰歌曲，共舉紅光火炬，象徵着抗戰前途的光明。中央日報記者張明女士描寫得好：「隊伍接續着，一小隊，一小隊，連成無限止的長城，一把火，一團熱，變成無數座堅固的堡壘，他們正燃燒熾熱的心，正燃燒沸的血，一隊隊的前進，把光明從團結前進中請出來，去迎候勝利之神的沐浴！」

論著

抗戰期間傷殘戰士之教養及其出路

(續)

杜伯璽

（乙）出路方面

傷殘戰士之出路，在政府及人民固早已顧慮及此。如社會各方之建議，及

中央之籌設殘廢軍人教養院，且聞在川省已在開始試辦之中。然耗時費財，求其立見實施，普遍容納，在事實上仍屬有待。日新

實施，另起爐灶，不惟增重國家負擔，即立組織，另起爐灶，不惟增重國家負擔，即出路亦嫌太狹！爲求事半功倍，亟應就社會現有機構，開放後方各工作部門，使傷殘戰士廣爲參加，如此，在辦事原則上既較經濟，亦可立時發揮抗戰建國人力，化殘廢爲有用，試略舉如下：

一、充任基層行政人員 戰時行政人員不但專具備政治常識與行政技能，尤須飽受軍事訓練始能澈底推行政令，發揮政治朝氣，而達政治軍事化之目的。在軍事訓練方面，傷殘戰士已充分具備此種優越條件，無待任。量其能力安予位置，優秀者任爲幹部人員或佐治人員，其次者亦可充當各機關之委

通傳達或留守管理等職務，凡傷殘機能障礙不大者，均可配發充任，實爲最合理想之出路，其理由如下：（一）就有機構以配工作，可免另立機關設專用，加重國家負擔。（二）使傷殘戰士接替後方工作，而後方人員亦可輪赴前方，以加強抗戰力量，並足以防止怕死者苟安後方燒倭求免之心理。（三）以熱血軍人而改充政治基層幹部，可以革除政治上因循萎靡，拖沓，腐化之惡習，並可掀動後方抗戰之空氣，使政治軍事化，軍事政治化。（四）後方政治人員抽調前線，可以接受敵人砲火之洗禮，促進國民愛國教育，以改變民族整個之細胞。此外傷殘同志因身體所限，既精一藝或既任一職，不易思遷，較之普通人員尤可專心工作，提高效率，最低限度，亦必優於缺乏訓練或目不識丁的多數現任之區保。後方基層行政幹部本極缺乏，此項傷殘戰士，誠爲最適當之補充人選。

二、充任自衛督練人員，際此戰時軍事緊急，後方治安，遂成首要。然欲訓練地方

人民團防自衛，以各省縣區之多，地域之廣，督練人才，殊感缺乏，傷殘戰士，肢體雖有缺陷，而軍事技術，實戰經驗，指揮能力，固已久受操場之訓練與戰場之甄陶，以之充任地方自衛督練人員，更屬用得其長，並可接替健全軍人的後方工作，以免分散前線抗戰之力量。尤可將傷殘戰士身體障礙不大者，按其能力分發各地師團管區，訓練壯丁，督練團隊，或充任公安員警，或分發學校，教官。即退一步用爲軍事機關之軍屬軍佐，其生活習慣，工作例規，亦勝於普通出身之基礎者尤大。

三、充任農村宣傳人員。傷殘戰士，不特飽受訓練，咸具有正確認識，而浴血前線，被敵殺戮，痛定思痛，其國家觀念，仇敵意識，實較任何人爲強烈。以之担任宣傳，喚起民衆，其本身即爲暴露日寇罪惡的宣傳輿料。且抗戰期間，兵役第一，以軍人而宣傳兵役，更足激起社會之同情，而取得民衆之信任。在常人宣傳兵役，民衆或譏其畏死，使之深入農村，傳，實可兼收救國復仇打擊效果！此種成功，不乏事實，尤宜

動民衆之奇效！此種成功，不乏事實，尤宜加以組織而善用之。

四、充任傷兵醫院人員。傷兵之痛苦與心理，局外往往不能察知其所在。惟傷殘同志身歷其境，飽嘗苦況，同情特深，推同情而加於來者，則管理措施，必能得其肯定，而減少傷兵若干隔膜苦悶之問題。以傷教傷，以殘濟殘，生活既非特殊，感情尤易融洽，工作人選，莫宜於此。故充任傷兵醫院人員，雖非傷殘同志廣大出路，則爲傷兵本身幸運計，要不失爲其極適當之理想服務人。

敵人進犯廣西是自尋死路

王一君

自從中日戰爭進入第二期以來，我愈戰愈強，敵愈戰愈弱的事實，幾乎每天都藉報紙傳告吾人之前。敵在我渝陷區內執行的「掃蕩」計劃，既被我反掃蕩打得粉碎，而在中條山吃香腸的事實，又使得他哭笑不得。隨着會戰，敵人所表現狼狽不堪的窘狀，與湘北會戰，敵人棄申電兵而逃的慘況，充分的反映出敵人已到了日暮途窮的絕境了。可是迴光反照與最後掙扎，就是在日暮途窮之時。敵人以一等強國自命，以三個月解決對華戰爭自誇，以建設東亞新秩序自居，而今處處遇到不可克服的困難，次次要到制命的打擊，敵人當然要作最後的掙扎了。敵此次進犯南甯，就是這個不健全心理為之驅策的。

第二期戰爭這個時間內，敵人不但在對我戰爭上，沒有寸光，就是在國際局勢上，也未估得便宜，而且由於第二次歐戰造成優越環境而不敵。第二期戰爭這個時間內，敵人不但在對我戰爭上，沒有寸光，就是在國際局勢上，也未估得便宜，而且由於第二次歐戰造成優越環境而不敵。敵人現在真是沒有一個朋友，更談不到與國小氣的敵國人民不割捨也要說話了。於是反戰的空氣與痛恨軍閥的言論，在槍彈與刺刀下放出，特別有聲有色。對外冒險以求對內安定，本是侵略者一套公式，明知這公式到今日失其作用，但也不得不用，於是利用歐戰英法無暇過聞遠東的時機，向我粵南沿海的欽防西線攻擊了。

敵人犯我廣西的計劃，早在漢口陷落以前，只因我英勇抗戰的將士，把他的浪足擋於晉、豫、蘇、浙、鄂、贛、湘、桂各處，使他呼應不來，佔領了海南島以後，便再不能繼續有所動作。本來在事實上廣州灣與安南為我國際海道交通線，自沿海各省淪陷以後，這兩處特別顯出重要，國貨的輸出與軍需的輸入，差不多大半依賴於此。然以我當局早已看出敵人的詭計，認為敵人始終是要找機會動手，以截斷這條海道的，故日夜加紧運輸，一年堆聚的貨物，三個月內便運完了，所以我也來說句老實話，假使敵人在三個月前開始進犯欽火運得乾乾淨淨之後才發動。故敵來，我們讓開一條路請他入甕。

他不在三個月前動手，他等我把足夠三年用的軍備，絕不能當此任務。惟軍人因曾受嚴格訓練，視令如命，處事常較敏捷而確實，最宜任此。除交通機關內部員工應盡量參加傷殘軍人外，凡交通機關之運輸分處及車站職司，押運工人，均應大批錄用傷殘同志，使之與軍事嚴密配合，即後方一般交通工作亦應藉軍人作戰之精神而加以推進。此種工作，除一部份或不宜於傷殘戰士外，然大多為傷殘戰士適當而且勝任之工作。

以上所列，僅為舉例言之，若將後方各工作部門廣為開放，量才容納，則傷殘戰士當能之出路正多。但使傷殘戰士參加後方各種工作之前，見他指揮調遣之重重困難。當然，他這一次進犯是東抽四調，敵兵中有不怕戰只怕調的言論，部門廣為開放，量才容納，則傷殘戰士當能之出路正多。但使傷殘戰士參加後方各種工作之前，見他指揮調遣之重重困難。當然，他這一次進犯

是東抽四調，敵兵中有不怕戰只怕調的言論，部門廣為開放，量才容納，則傷殘戰士當能之出路正多。但使傷殘戰士參加後方各種工作之前，見他指揮調遣之重重困難。當然，他這一次進犯

是東抽四調，敵兵中有不怕戰只怕調的言論，部門廣為開放，量才容納，則傷殘戰士當能之出路正多。但使傷殘戰士參加後方各種工作之前，見他指揮調遣之重重困難。當然，他這一次進犯

丘陵起伏，不利於機械戰，敵人自然要特別戒備，自然要以必死的決心，作最後的孤注一擲。

丘陵起伏，不利於機械戰，敵人自然要特別戒備，自然而然要以必死的決心，作最後的孤注一擲。

實的壟斷。關於外來接濟，前面已詳言之。我們的出口並不只是安南這一條線，西北西南這樣長的國界線，雖不能說四通八達，至少可以說補贍南關通路而有餘。美公路專家薛佛說：「南甯方面公路，雖因附近地帶發生戰事，暫時停頓，經由該路輸入資源，因而暫告阻塞，但對目下貴國（我國）對外交通整個情形觀察，該線之暫時阻塞，影響至危」。何以影響至危呢？他告訴我們：「正可經山某地區公路，無限制輸入大批貨物……貴國之滇緬公路，似照常行使……」此外現在興築中之公路，至少尚有四條之多」，總之，則至少尚有六條公路可資運輸，西北國際路線還不計算在內。他這三個企圖，都墮落空，所為何來呢？敵人既一無在得，正相反，我們便達到消滅戰的目的了，我們出可收復之地，以消耗敵人死而不可復生的兵，和去而不復返的炮彈，這生意我並未虧本。

然而，我們也不必因此而大意。敵人雖得不償失，但他對外誇張的宣傳與對內藉以振奮人心，是够討厭的。我們今日要告訴一般同胞：敵人進犯南甯，又添了一個戰場，便予敵以多一个消耗國力的地點，故站在我採取消耗戰的戰略上，無需歎迎敵人來。又多一個戰場，便足以分散敵人的兵力，而予我游擊隊活動，強壯的機會。多戰場的形勢，等於諸葛亮的八陣圖，敵人退兵也無術了。故與其說敵人佔領了南甯，不如說敵人又掘了一個坟墓。同時，廣西的人民修精整銳，等待着敵人來已有幾年了，敵人不來，每感英雄無用武之地，雖可以到省外去找敵人打，但終不如叫敵人來送死之痛快，所以倒是要敵人躑躅於

行政者，則入行政人自訓班，參加宣傳之訓練，如各級廣分別予以各種適用特種之訓練，其機能殘廢最大，不能入班，以爲分發之用者，其機能殘廢，雖入交通或財政人員訓練班，參加財政或交通機械訓練，並負畢訓練所，始入殘廢軍人教練院，或設生產事業訓練後分發任用及老練之責。

二、受訓完畢後，考其成績優劣，以定於各級機關任用。在分發之前，應由中央失事；傷殘軍人任用條例。應核定全以各級機關，無論中央地方，凡戰工名額滿幾人者，總任用傷殘軍人減半，以上遞增，或規定比例任用。其任用者，以在中央入班受訓畢業分發者為準，並指定任用範圍及特調等級，以昭劃一而資統籌。

3. 傷殘軍人考評常例。傷殘戰士既分發各地，任職後，除應受服務機關之督導外，中央管制機關，應定期視察成績，或輪流調查，分發，在分發而未任用期間，自報到之日起，被分發機關有予以生活維持之責，並明確規定應給之維持費，及候任至近期服

4. 傷殘軍人考評常例。傷殘戰士既分發各地，任職後，除應受服務機關之督導外，中央管制機關，應定期視察成績，或輪流調查，以增進其工作之技能與效率，並按其服務成績之優劣分給獎懲，使努力者知門捷，而自棄者知所戒。如此，則中央領導於上，而全國各機關執行於下，就現有之機構，以解決目前之間題，費用無待增加，人力悉歸利用，今日傷殘之戰士，即爲將來建國之主力，斯誠化腐朽爲神奇，譽揚天下，因本文之提示，幸甚，國家幸甚！

幾個老戰場，與我有老帥疲民之虞，另開闢一個
南甯戰場，正是我之求不得的。

現在敵人既已上我圈套來送死，我們便要在廣西境內予敵人一個最後致命的打擊。鰲江沿岸的戰爭，重兵器失掉效用，這是自然勢力助我們解除敵人的武裝，從此始對槍兵對兵的戰，正是我們表見得意佳作的時候了。第一，我們要認識敵人進犯廣西，是他最後的掙扎，來勢必然兇猛，西星板印來華開始所要的當頭棒喝，想要在這一次報復，故我們要以湘北大捷的精神來應付湘北的勝利，得力於老百姓的幫助者甚多，這又是廣西的優點，廣西已極卓著成績，已為不可否認之事實，但只是廣西省的努力是不够的，必須全國各地的同胞廣為聲援，尤其是西南各省應予以特別努力。第二，我們要認識廣西會戰，是敵我會戰勝利開始以來，我們沒有打過敗仗，而且是節節勝利，敵人的五月攻勢變成了五月頹勢，湘北戰役到了長沙附近，結果仍然逃回到新牆河以北去，若再加上我們這次廣西勝利，則不但保衛西南，保衛英法在安南緬甸的利益，而且給敵人以三戰三敗而崩潰的預兆。故我們也要把握現階段的重要性，與敵人一拚。第三，國際關係早已孤立了敵人，野村至今尚欲在屈膝於蘇聯，獻媚於美國，討好於英國的姿態下，進行美蘇英各別談判。英美蘇三國以今日所處的環境不同，對遠東外交政策不免有輕重緩急之分，致使步伐不

能整齊而予敵人以各个擊破之機會。但這三個國家最近都表示不變更援華政策，美國格魯大使在東京日美外交協會驚人演說，不僅為美國強硬外交之新紀元，抑且將為敵國外交史上大耻辱，自新中立法案通過後，美國國務卿赫爾副國務卿成爾斯與參院委員會主席畢德門，先後發表經濟制裁日本的言論，可見美國對日的外交一天一天的強硬起來，在這個時候，敵人一方面在外交上戲媚美國，希圖再訂美日商務，一方面則加緊對我軍事進攻，以為外交之聲援。敵人的想法是：只要把美國軟化了，其他與遠東問題有關的國家，不難使之退讓，敵人這一着是相當厲害的。我們要拼死力打死仗，給他幾个大敗仗，粉碎敵人內以愚弄人民，外以要挾美國的陰謀。

敵我坂垣戰線是將南甯包括在內的，據說南寧，昆明，貴陽，重慶以至甘肅蘭州，都是坂垣戰線目的物，而今似乎在開始執行這個計劃。西南之心的貴州，在出錢出力兩方面，一側是不落人後的。敵人既犯廣西，貴州的地位益增重要性子，我今提出二點意見供獻於貴州各界同胞之前！
一、加紧兵役運動。據本刊五十一期發表演說，州自本年十月十六日至卅一日半個月內各種從軍運動，配合着優待出征軍人家屬的工作做去，較之單憑口頭文字宣傳更來得切實，我們固然要在行動上鼓勵人民去當兵，要更在事實上使人民安心當兵。其實優待征人家屬，就是兵役運動部門的工作，所以我們於宣傳兵役之餘，更應注意此點。
二、另一報國的機會，就是購買節約建國儲蓄券，這一點更希望有錢的人更多買幾張。我們在報上看到貴陽郵政局開始售賣此券的第一天，就有機關上的工友與私人公館僱用的老媽子各以五元購買此券，而就在這一天內，賣出達四千餘元之多，可見有錢的人也不譏有力的人專美於前。但作者認為購買節約建國儲蓄券運動，還沒有普遍深入，國家法令既規定人人有當兵的義務，則對於節約建國儲蓄券之購買，似應帶有強迫之作用，況且購買此券不併爲了國家，也是有益自己，不但本錢還在，而且還有利息，一舉兩得，何樂不爲，站在任何觀點上說，強迫購買是合理的而且是道德的。馬超俊先生前方慰勞歸來告訴我們：出錢出力的都是農民勞動者，知識份子很少，我們在貴陽街市上一看，也覺得這句話是的確的。
此外，我們應該努力的地方當然很多，非這篇短文所能盡盡。總而言之，一切以精神感動員，感動爲人民對國家盡職責的努力目標，以抗戰建國綱領爲人民努力救亡的最高原則，這樣，敵人無論那一方面來，都是死路一條。

從民法上保障抗敵戰士之商權

王超羣

無疑的，在這「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抗戰時代中，無論該府的法令或人民的行為都要以國家民族的利益為前提，以軍事勝利的得為目標，因為只有在抗戰勝利的條件之下，國家才能獨立生存人民也才有自由權利。因此，我們對於國家民族爭取獨立生存為全國同胞爭取自由權利的前線戰士以及預備出征殺敵的後方同胞，應該盡量設法來保障他們的法律利益，鼓勵他們的抗戰精神，以使前線的士氣益壯，後方的民氣益振，而充實我們獲得最後勝利的把握，這是我們當前最重要的任務，固然，現在我國政府對於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已頒訂了優待的抗敵各項辦法。各省縣市也成立了半辦優待事宜的團體，不過這種優待偏重於出征軍人家屬的生活方面，而對於抗敵戰士本身在法律上的各種權益，却還沒有顧及未聞的所在。我們知道：民法是規定人民相互間權利義務和社會生活之法律關係的法規，其與人民的關係較其他各種法律要普遍而密切，如果我們要對於抗敵戰士本身的各種權益予以特別保障，當然首先便應將民法所有不適合戰時需要甚至不利於抗敵戰士的各項規定，酌量加以補救，一以增進抗戰之力量，二以免違法律之本旨，茲謹就管見所及，提供下列幾點從民法上保障抗敵戰士之法益的意見，以就正於社會之明達：

(一) 關於死亡宣告方面者——依民法第八條第三項之規定，失蹤人為遭遇特別災難者，得於失蹤滿三年後，法院因利害關係人聲請為死亡

之宣告。所謂失蹤的解釋，無非皆問不通生死不明，所謂特利災難，戰爭當然為其內含之一。但自抗戰發動以來，參加作戰的人員，死難躉場者固屬不少，而能出入槍林砲火免於難者亦不乏人，這些人因為效命沙場，殺敵不退，或以交通隔絕郵電難通，與家庭斷絕音訊達三年者，亦非事不可能。如果他們家庭裏的情形複雜，而有心懷不良的配偶，血親或債權人，為着某種利己的企圖，便以利害關係人的資格，以遭遇特別災難為理由，聲請法院為死亡之宣告，藉以達其目的，雖然法院會依照民事訴訟法規定的程序，施行公示催告，而在前線抗戰的人們，又怎能於法定期限(六個月)內陳報其生存或使人證明其生存呢？既被宣告死亡以後，依法雖能於將來回鄉之時請求撤銷，但死亡宣告者自宣告至撤銷的期間，卻必引起相當之糾紛。因此，我們為保障抗敵戰士之權益及減少戰後社會之糾紛起見，希會各級法院在此抗戰期內，著於以出征失蹤為由而聲請宣告死亡之事件，特別慎重處理。除

(二) 關於時效期間方面者——民法上關於時效期間之規定，原為維持社會之秩序，在此抗戰期間，前線殺敵的戰士，若亦以此僅適合於平時的時效期間相對，數一般戰士因參與抗戰工作，而使其權利有喪失之危險，不但不近情理，而且條款第三項之規定，失蹤人為遭遇特別災難者，得定期債務而經債權人催告或依督促程序送達支付

規定：利息紅利租金及其他一年以內之定期給付債權，其各期給付請求權，因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一二七條)；租賃物之損害賠償請求權，及工作物收回權，因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四五六條)；動產之占有五年而收回所有權(七八八條)；定期典權期滿後二年不墮者，典權人取得所有權，(九二三條)；暴利行為之撤銷，其聲請須於該項法律行為成立後一年內為之，(七四條)；遺失物之認領，須於得後六個月內為之(八四五條)；古有之盜賊物遺失物被害人或遺失人請求回復，須於被盜或遺失後二年之內為之，(一九四九條)。以上各項法定時效期間，在五年以上者，抗敵戰士或尚有如期行使權利之機會與可能；在二年以下者，一般出征將士如無代理人或非代理所能於法定期限內為代理行為或行使權利時，則必在此項法律之下而受必然之損害。故民法上所規定之時效期間，在此抗戰期間內，實有分別其遲誤原因之必要。凡為因參與抗戰工作而致遲誤時效期間者，須訂特別法規，予為補救，以示保障抗敵戰士之法益。

(三) 關於債務付償方面者——事實告訴我們：我國貧苦的農工階層，占全國人口總額百分之八五以上，而自施行徵兵制度以來，出徵的壯丁大半都是貧苦約農工份子，是勞動生產者，也多是家庭經濟負擔者。他們出征以後，往往使其家庭的生產力減低，經濟陷於貧困，如果他們

責命令者，依民法第二十九節之規定，便要負遲延責任。由此責任所生之效果，便須對債權人賠償因遲延所生之損害（二三一條）或加重利息（二三三條），甚至約定違約金者，則須支付違約金（二五〇條）；提供抵押品者，則拍賣抵押品（八七三條）；交有質物或留置物者，亦必拍賣以爲清償（八九三條及九三六條）。總之，債務人必受相當之損害，結果，出徵壯丁的家屬還有因債務的壓抑而感受生活的重負，這是國家法律的本旨嗎？因此，這些保護債權的法律規定，國家應該以命令宣布其不適用於抗敵戰士及其家屬，這也是鼓勵民衆抗敵情緒的一種好辦法。

抗法。
（四）關於婚姻關係方面者——男女婚姻絕對自由，固為現代各國法律之所許。但在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原則下為優待出徵軍人，故以保障最後勝利起見，實有酌加限制之必要，如依民法第一〇五二款第九款之規定，生死不明已逾三年者，夫妻之一方，得向法院請求離婚。又第九六條第三款之規定，生死不明已滿一年者，婚約當事人之一方，得解除婚約，所謂生死不明者，即指當事人離去向來住所或居所，音訊不通，其生其死，均不明瞭而言。值此戰場廣大，交通不便的時期，出入沙場不通音訊達一年者，極為尋常，遠三年者亦為事實上所難免，若無特別法之救濟，豈不將使浴血前線之民族戰士，多遭喪失配偶之痛苦？且依民法規定，重婚撤銷之請求，又須於結婚後一年內為之，準此，則抗敵戰士之配偶如與他大結婚者，將來充凱歸來，如逾一年，便亦無請求撤銷之權利了。故應由政府頒訂臨時法令，對於出徵軍人之配偶或未婚妻非有

確切憑據證明其夫實已死亡者，不得輕易離婚。對於一部份抗敵戰士最有關係而又被人忽略的一點，便是關於養子之繼承權利。因為我國民間收養養子，有兩種很流行的情形，一是收養他人之子以後，始自己生子者，一是自己有子因為某種目的（如利用勞力等）而收養嗣子者，大都對於養子，素來即有一歧視的態度，至今徵兵制度施行，凡有養子的人們，無不令其養子先應子而應徵。依民法第一〇八一條第五款規定，養子女生死不明逾三年者，養父母得請求法院宣告終止其收養關係。由此一養子之出徵者，便均有被其養父母依法宣告撤銷收養關係之可能。換言之，凡出徵三年未歸之養子，則依民法第一一四二條所規定之繼承權，尚有因宣判撤銷收養關係而被剝奪的危險。這是多麼不平的事啊！此外如第一一四六條規定，繼承權回復之請求權，自知悉被侵害之日起，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第一一七八條規定，定期限內（一年以上）承認繼承，又第一一九七條規定，日授遺囑人死亡後，三個月內和害關係人應提經視屬會議認定或聲請法院判定其囑之真偽。這些時間之限制，都是足以妨害抗敵戰士對於該項權利之行使，而有損於其繼承權。均應以特別法令酌量修正之。

(六) 關於雇傭契約方面者——前次歐洲大戰結束後，法德等國曾經發生雇傭契約是否存續之問題，申言之：即從來公司商店工廠及其機關團體所雇用之人員，因大戰發生，大多出征前方，迨戰爭終了，各歸故里，因原來雇傭契約之終止，

竟失業，而引起社會問題。蓋依從來之法律，受雇人因不可抗力之結果，致不能履行職務者，受雇人之工作義務與雇用人之支付報酬的義務，同歸消滅，契約即告終止（民法四八九條）。此種規定，在平時未可謂為不當，但在戰時，出徵軍人為國家民族之獨立自由而浴血苦戰，竟使之負擔契約之危險，以致失業，殊非情理之平。因此，當時法國便以法律的解釋作用予以救濟使雇用契約凡因不可抗力之結果，而致不能繼續取行者，其雙方原有之法律關係，并不即歸消滅，僅在此不能的原因存在之期間內視為中斷，至此原因除去而能履行時，則雙方之權義關係，同又復活。後來法國並於一九一八年公布特別法律，明文規定凡因勞務者動員中止之雇佣契約，至勞務者再能受雇之時起，仍依原來所定之同一條件續續履行。定有期限之雇佣契約若在勞務者受命動員之時當有殘餘期間者，勞務者於可能供給勞務時，繼續從前之契約。但勞務者因動員而或殘廢，不能自行工作，或雇用之公司商店等已經破產，不克營業者，原定契約，視為終止。此種抗戰兵員之職業保障問題，在我國目前尚未感覺其嚴重性，但抗戰持久，動員日增，將來抗戰終了後，亦必難免此項問題之發生，故法國之上述法律解釋與頒布，我們實可作為借鏡，而預計及之。

國際關係之劇變（續）

徐盛主

希特勒與斯塔林攜手而掀起來劇變的國際關係，對於大西洋對岸的美洲，自然也有「波撼枯陽城」的詩意。本來，美國在地理和歷史上可以袖手旁觀，而且不捲入歐洲流湯，才能維持當局政權於永久。無如人的聰明才智縮短了自然的空間

和時間以後，牽一髮而動全身的政治關係，不得不令白宮主人目光四射到全世界每個角落裏去。

無線電新聞紙，把世界政治動態傳送并介紹到每個執政者，用理想的說法，除非這些執政者目不能見，耳不能聽，才可以孤立或中立於事變之外，否則沒有法子躲閃的。何況商業的關係，甲國的利害往往就是乙國的利害，甲國的存亡往往就是乙國的存亡，故儘管羅斯福於此次歐戰發生後第五日即宣佈中立，而事實上是不得不開歐局敵

的。明乎此，我們對於此次歐戰爆發前，羅斯福通電呼和平，歐戰爆發後又探聽雙方和平的條件，及蘇芬形勢緊張時，他又電勸蘇芬勿動干戈的舉措，才有解釋的理由。

九月五日，美國宣佈中立，同時引用中立法，禁止以軍火供給交戰國。就美國本身而言，站在糾紛圈外，作自掃門前雪的打算，原是天經地義的。可是對於英法便受到不利的影響了。這就是商業關係。因為依照中立法禁止以軍火供給交戰國，則英法在美訂購數百萬元尚未交貨之飛機，便要寄於幫助德國沒收敵人軍火之執行，美國人民無論怎樣討厭歐洲，究竟歐洲是他們祖宗出生地，與民主政治發源地，故打起仗來總是同情

的英法民主國家。雖是美國人民謹守華盛頓告別辭，就是威爾遜在一九一六年競選第二任大總統時，以不參加歐戰為拉攏選民的口號，而事隔一年命令美國人民上歐洲戰場的，就是這位「使我

們避免戰禍」的大總統。由此例推，誰能担保羅斯福不走威爾遜的舊路。

許多人以「門羅主義，門戶開放」原則拒斷美國外交動向，這是須待修改的。九月十二日，羅斯福招待記者席上，關於門羅主義的說明：「根據門羅主義，不論何國，均不得擴張在西半球之土地，其已獲得在西半球的土地者，即不得再轉讓於他國」。照此解釋，則禁止他國干預美洲的事，只是消極的門羅主義，如何使美洲以外的國家不插足於西半球？如何使門羅主義不受破壞，或被破壞以後的補救辦法怎樣？有解答這些問題效用的，才是積極的門羅主義。那末，美國的國防線在歐洲還苟活就有相當的真理了。至於門戶開放的內容，同日國務卿赫爾表示：「反對任何國家以片面行動或武力，取銷他在遠東及在中國利益之企圖，」這又需要以行動或武力為後盾了。故門羅主義與門戶開放二者，想在未修改以前的中立法之下，維持美國安全與利益是不可能的，因此，羅斯福對遠東始終不宣佈實施中立法，而對歐洲一面宣佈中立以引用中立法，一面

自述「禁止輸運是羅斯福召開國會修改中立法的主意」。我們看他向九月廿日國會會議提出的四項辦法：（一）禁止美輪輸入戰區；（二）禁止美國公民乘坐交戰國之輪船，或在危險區內停留；（三）交戰國向美國購買之貨物經運以前，即應過帳，由購者自行負責；（四）禁止貸款與交戰國，顯然把禁運車火這一條廢除了。而十一月三日，參議院兩院聯席會議所通過新中立法之要點：（一）廢止軍火禁運條款，（二）禁止美輪與交戰國貿易，惟澳大利亞、南非洲、香港等地離戰區遙遠之處，得為例外；（三）交戰國向美國購買軍火，應必須以現購自運為原則，不得向美國賒欠，與美國人民前往交戰區域；（六）美國商輪僅准攜用小型軍械；（七）禁止美國人民為交戰國籌募捐款，惟用於救濟難民者為例外；（八）總統有權規定交戰國使用美國港口之辦法，如禁止交戰國潛水艇及武裝商船駛入美國等項；（九）外國商輪不得懸掛美國國旗。如上次歐戰時美輪懸掛美旗之情事，必須禁止；（十）美洲任何共和國與非美洲國家單獨作戰時，本法可免援用；反較羅斯福提案更進一步，不僅明文廢除禁運軍火條款，而且例外了距離戰區較遠的澳大利亞、南非洲、香港等處，這些例外的地點，都是英國的自求之。據美國某著名雜誌發表測驗民意的結果，贊成對交戰國一律禁止各項貿易者，佔全國人民百分之二十五，贊成現時自運者，亦佔百分之廿五，希望英法勝利者，佔百分之八十三，認為英法

法可以獲勝者，佔百分之六十五，但主張對德作戰者，不及百分之三。有了百分之八十三的民意傾向於英法方面，則有利於英法的修正中立法，自然容易通過了。雖則實成禁止與交戰國貿易，及現驟自運不過四分之一，而百分之八十以上對英法同情的民意，足以掩飾此美中不足的數字。

此外我們應該注意的，新中立法的對象專施用於歐洲，不適用於遠東，這是對日以經濟壓力的伏筆，同時又不適用於美洲共和國與美洲以外的國家單獨作戰的情勢，這又是不侵犯門主義領域的用意。從國際關係劇變的高潮中，把美國中立法變質了，對於它的門羅主義與門戶開放兩大外交支柱又如何呢？

所謂門羅主義就是美洲各國的國防長城，不論道義或實力都負責任而已。有人說多

這長城，或者由美國單獨負責而已。有人說美國也是帝國主義，這話是不爲無因的。門羅主義的外圍爲汎美會議，這會議不是解決內部爭執，而是應付外方紛爭。這不免有點奇怪，人的觀察作回答，未免不近事實，我們還是看何以彼岸有事，要勞此岸會議，自然以局外大會前於一九三六年在阿根廷京城，及一九三八年在祕魯京城開會時，均曾規定：遇有美洲以外發生戰事，足以危及西半球和平時，美洲各國應立即互相諮詢」。因爲美國是有決定戰爭勝敗的力量，無論那一方面都希望拉爲己助，第一次歐戰的教訓，避免戰禍簡直成爲不可能的夢想。然若美國動手，美洲其他各國不隨之動，甚且來一个反動，豈不糟糕萬分，故所謂危及西半球和平者，只是安內對外的另一說法。十月二日巴拿馬

宣官告訴我們安內辦法；歸於美洲大陸四週劃出了大陸海作為安全區域，由美洲各共和國航運。這樣一來，汎美聯防更使門羅主義益加鞏固。但是，目前歐洲局勢又在重演第一次歐戰時各國動態，而且提早了時日。英法宣佈封鎖德國出口貿易，德國加強潛水艇與磁力水雷活動，這使得歐洲中立國利益受到損害。惟一不同之點，在於美國新中立法採取現購自運原則，故第一次歐戰時美國所受德國潛水艇之損害，而今可以避免，土爲避免，捲入戰爭漩渦之原因。前面說過，美國新中立法有利於英法民主國家，然德國可以毫不忌的大施潛水艇政策，這又是有利於德的所在。此外，由於蘇聯之作渙翁，若戰爭真正也長下去，交戰國武力的耗費，經濟力的衰疲，人民生活的困苦，在在都是門羅主義的致命傷，故我對於美國中立態度的看法，也不是一成不變的，而是隨世界政治起伏而起伏的。

至于門戶開放政策，更因中日戰爭發展而躍躍欲試了。美國對歐洲問題不捲入漩渦，原因是歐洲已無插足之地，對遠東則不然。當其他各國帝國主義者正在中國劃分勢力範圍甚且計劃瓜分中國之時，美國尚未趕上爭奪場合，不得不拿，一戶開放這塊招牌打破勢力範圍，更不得不拿維持。中國領土完整的九國公約摧毀瓜分局勢。它這塊招牌在遠東確實起了大的作用，由一九二二到一九三一年十年間，太平洋真的太平了十年。一九三七年七七蘆溝橋事變以來，羅斯福與赫爾今使「滿洲國」尙處於無國際地位的地位，自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美國本就想有所作爲的，而被英國冷氣灰了心，但不承認主義更進一步，自本年九月一日第一次歐戰爆發以來，更準備

極積行動了。太平洋安全巡防制之建立，十月九日美駐日大使格魯之演說，以及最近對於租界局勢之注意，都是繼七月二十六日廢除英日商約之後面的具體行動。更有甚者，就是加緊擴充海陸軍，計劃由二十億美元之軍費增至三十億美元，由二十萬員名之陸軍增至十二萬員名，海軍方面，文生方案要求國會再撥十五億萬美元，人數亦要求增至十五萬一千員名之平時最高額，對於太平洋防務，海軍當局開始修築去年國會所批准之新軍港十二處，其第一年之費用，總數為三千一百六十二萬一千元，有某其對港業已動工，且均在太平洋中，此項新港之所在地，在大西洋中為巴拿馬運河門戶之聖安港，太平洋中之珍珠港，阿拉斯加之西卡考迪克安港，中途島，羅森島，及巴姆斯島等地，大陸上之新港，則為佛羅里達州之傑克遜維爾，及奧斯朋州之吞角等處（見十一月十一日，各報登載華盛頓九日合衆電）。美國這種舉措，明眼人且易瞭解。不但如此，最近在遠東各高級長官，自舉行馬尼刺會議，美亞洲艦隊司令哈特，駐滬總領事高斯，駐菲行政專員塞爾，均與會商討應付遠東新局勢。

六百條件以上的條約，使得美國當局認識：門戶開放政策之維持，有賴於太平洋上之直布羅陀之建立，明年一月廿六日轉瞬即屆，有條約時代之美日關係，尚存且如是之虛劣，踏入無條約時代，前途自不堪設想了。目前是美日關係善惡惡的關鍵，亦即是美國門戶開放政策存亡的分界，退出遠東乎？維持遠東以得權益乎？在美國人士，心目中原早已有所抉擇，而在我們看來，又嫌其勞力不够！赫爾與威爾斯，且曾再主張明年正月國會開會時，提出經濟制裁日本的法案，要求通過，而獨立派波士竟表示反對的言論，我們真為孤立派人士惜！

然而，國際關係的劇變，已震撼華盛頓白宮，孤立派已無法為逆潮之蔽柱了，既不能阻撓新時代，立法通過於前，自不能打消對日經濟制裁於後，中國總是前進的，我們要爭取時代前面那張王牌！

論國內政治改革問題

林桂圃

論國內政治改革問題——對毛澤東先生談話的駁正轉載

前天新華日報登載毛澤東先生所發表的一篇談話，論及關於國內政治改革問題，他主張在敵人積極施行政治進攻的時候，國內政治應有一翻大改革，以實行政治抵抗，這個問題，很值得我們的討論和注意的。的確現階段的中國政治，有若干的毛病和缺點，以致直接減弱對於敵人政治抵抗的力量，和間接減弱對於敵人軍事抵抗的力量，我們為要加強政治的抵抗力量和軍事抵抗力量起見，對於已經發生了毛病和缺點的中國政治，應該有一翻改進和改革，我們早已有此感覺和要求，全國民衆也早已有此感覺和要求，現在毛澤東先生亦有此感覺和表示，這證明毛先生的感覺力認識力已經有進步是頗得我人的欣慰和同情的，不過我們根據客觀的正確判斷看來，深深的感受毛先生的「進步」是不够的，是有缺點的，他雖然感覺中國的政治已經有了毛病，可是却不知道他的病根究竟在那裏，有時也許知道病根在那裏，可是却不能對症下藥的加以有效的療治，甚至有使中國政治最大的病症，就是沒有真正完全的統一，封建割據的形勢，依然存在，以致全部的抗戰建國的偉業，都受到極大的影響，這個病症，毛先生當然是很明白的，但是毛先生偏偏要多

方掩飾展下圭有的人於毛澤方法運用最精是值得依我個在整個家的利益，，有著解的意，，甚至生前天，，進行，，革之所，，第

方掩飾，諱疾忌醫，甚且堅持護這個病症繼續發展下去，一直到了國家的命運壽終正寢而後已。有的人說，這亦難怪，因為這個病症，完全是由於毛澤東先生和一部份幼稚的共產黨員的政策和方法運用上的錯誤所引起的，毛先生恐怕這破了真正的病源，受到全體國民的責難，因此不得不運用最巧妙的方法，以圖掩飾彼等的過失，這一點是值得我們原諒的，這話雖然不錯，可是我們姑在整個民族國家利益的立場上，却不能如此的。依我個人客觀的見解看來，深深地覺得毛澤東先生前天所發表關於國內政治改革問題的幾個意見，有若干的缺點和錯誤，很容易引起各方的誤會，甚至引起不幸的事態，我們為愛護整個民族國家的利益起見，為使抗戰建國的大業，得以順利進行，迅速完成起見，對於毛澤東先生的若干誤解的言論，實有根據客觀的理論和事實，加以駁斥的必要。

上有缺點，應該實行改革，這乃是近代立國的條件，所以政治的改革，雖在平時，亦覺非常要件，至於對外的民族抗戰開始以後，它的重要性，更是顯而易見了，譬如我們現在政治上最大的缺點和污點，即是到現在還沒有一個完全的統一，因為割據形勢依然存在，沒有完全統一的結果，不但力量不能集中，甚且有時還會發生對消的作用，以致直接間接影響抗戰的力量者甚大，於此可見政治的真正統一，在抗戰開始時，即非常重要，並不是抗戰到了二年多以後的今日，才覺得非常重要的。

第二，談到民主政治問題，毛先生說軍政訓政憲政三個時期的劃分，原係孫中山先生設的，但孫先生在最後一年的宣誓裏就沒有講三個時期了，那裏講到立即召集國民大會，可見孫先生的學說及其自己主張，依據情勢，有了變動，現在在抗戰這種嚴重局面下，要真避免亡國慘禍，并把敵人打出去，必須快些召集國民大會，實現民主政治，毛先生在這一段話裏面的誤解更大了，先就孫中山先生的遺教來說，從孫先生手製同盟會革命方略的時候起，迄他逝世前一刻鐘簽字遺囑時止，都是澈始澈終的一貫的主張軍政訓政章程三個時期的劃分，孫先在遺囑上，不是要我們依照他所著的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去繼續努力以求實澈嗎？在孫先生這些遺教裏面，都是主張三個時期的劃分的，尤其是在建國大綱裏面，說得更為明顯，並且在公佈建國大綱宣言的時候，對於劃分三個時期意義，特別加以鄭重的詳細的說明，蓋孫先生在民國初期憲政失敗的時候，已得到充分的

經驗了，所以越到了晚年，越是堅持劃分一個時期的主張。所以毛澤東先生說，孫先生在最後一年暮並沒有主張三個時期的劃分，這不是由於意內錯誤，但是屬於有意的曲解，至於國民大會問題，孫先生在這裏面，並沒有主張立即召集國民大會，而是主張於最短時間召集國民會議，在孫先生的遺稿裏面，國民大會和國民會議的性質和地位是絕不相同的。即前者乃保證法上經常的最高權力機關，而後者則「臨時召集起來解決國是的兩者固然各有不同，所以毛先生以為孫先生主張於最短期間召集國民會議，便認為是主張立即召集國民大會，這種錯誤，還是因為沒有詳細讀孫先生遺稿的緣故，其次，就當前的民主政治問題來說，毛先生以為只須要召集國民大會，未免把國民大會看成萬能聲音，自然召集國民大會，實行憲政，謂乃是吾人一貫的主張，誰都不會反對，可是若說只要召集國民大會，便可以不深入的敵人打出去，這未免太過武斷了，誇言了，如果召集國民大會確有此有意想不到的效力的話，那末我們的代表，早已選好了。憲法草案，亦早已成立了，召集國民大會，頒佈憲法，不過一舉手之勞而已，吾們何樂而不為呢？可是事實告訴我們，並不如此簡單，我們實行打退敵人，必須同時從多方去努力，僅僅的召集國民大會，是絕對不够的，何況現在政治上還有一個比實行憲政更重要的問題，就是政治的統一問題，如果我們不能实行政治上的徹底統一，依然保存着封建割據的局面，像所謂邊區政府一樣各自獨立一綱一綱，則雖召集國民大會頒佈憲法，實行憲政，依然是要落空的，這一點，我們希望毛先生能

多多的注意。

第三，談到防制異黨的問題，毛先生又運用他所獨自專用的新邏輯，把「異黨」和「異軍」兩事來相持並論，他說，我們就知道共同抗日的軍隊，看做友軍，不看做異軍，那麼，共同抗日的黨派，也是友黨，而不是異黨，我們把毛先生這話一研究，就可知道他又在那裏舞文弄墨故意曲解了，姑無論目前有無人們在稱「異黨」還是「異軍」的一個疑問，就算有了「異黨」的稱呼，也無不是大不了的事情，因為「異黨」與「異軍」這兩件事，絕對不能相持並論的。同在國內裏，「異黨」的名詞和事實，可以存在，「異軍」的名詞和事實却絕對不能存在，這個理由很簡單而明顯，因為政黨是人民自由組織的，一個國家裏面，只要有兩個以上的政黨，自然會產生「異黨」這個名詞，蓋所謂異黨者，即此一政黨，對於此一政黨以外的其他各黨的廣泛稱謂是也。因此「異黨」名詞的存，係根據於事實上的存在而並無絲毫奸惡愛憎的意味存乎其間，現在毛先生偶然聽到了有人說出「異黨」這句話，就覺得大驚小怪，在我們看來，這未免「唐人自擾」了，至於毛先生說到汪精衛的問題，是如何集中全力反共防共問題，這話我們承認是對的，而且是應該如此的，不過這裏，我們應該作進一步的補充說明，即是關於「反共」和「防共」的問題。假如中國共產黨始終在三民主義最高原則之下服從國民政府和量主張堅持制據，企圖分裂國土，以致引起全國人

民的反對，同時，如果中共有一天企圖破壞國民政府的統一的治權，試問在這種情形之下，為誰護民族國家的利益起見，國民黨難道不可以採取相當的辦法嗎？毛先生主張不應該有反共和防共的行為，這是應該的，可是要人們全體不反共，使人們不生恐懼和疑惑的心理，則「反共」與「防共」的口號，自然不會在廣大的羣衆中間流行，而爲敵人和漢奸所利用了，毛先生爲國家民族利益計，不從這方面看起，偏偏只曉得責難人家，防共，必須共產黨自身，先把那些足以引起「被反」和「被防」的事跡和行爲，完全加以根絕，反共的辦法碼！毛先生主張不應該有反共和防共的行為，這是應該的，可是要人們全體不反共，使人們不生恐懼和疑惑的心理，則「反共」與「防共」的口號，自然不會在廣大的羣衆中間流行，不應該反共和防共，是自陷於錯誤的。

第四，談到共產黨對待所謂「磨擦」的程度，毛先生毫不遲疑的，而且毫無顧慮的說，我可以坦白的告訴你們，我們根本反對抗日黨派之間，那種互相對消力量的磨擦，但是任何方面的種種，如果一定要來如果敵人太甚，如果實行壓迫，那共產黨就必須用嚴正的態度對待之，這態度，就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我們讀完了毛先生，這一段談話之後，不覺使我們出乎意外之外的完全失望，不但我們失望，全國的民衆，更加失望。因爲毛先生在這一段話裏面，無異於有意的一面向國民黨生在這一段話裏面，無異於有意的一面向國民黨及其她的黨派挑釁，一面向全國人民挑釁，大有國的懷抱，而另謀投靠之概。在當前國共萬分嚴重的環境中，這種露骨的表示，而且是共產黨領袖的負責表示，這能不令人驚異嗎？我們要深切的明白，中共的黨員，乃是中華民國的國民，中共的軍隊，現在已改編爲中華民國的國軍，中

所以中國共產黨的黨員和軍隊，應該絕對的服從國家政府的命令和指揮，如有不服從命令和指揮時，政府自可隨時根據法律，予以適當的處分。試問這樣適當而應得的處分，在毛先生看來，是不是可視為「人若犯我」呢？是不是要對至高無上的國家也來一報「我必犯人」呢？我們認為世界上絕對沒有這個道理，但在毛澤東先生這次的談話，並不足以代表整個中國共產黨的意見，僅能代表毛先生自己個人的意見，最多亦僅能代表極少數不明事理的共產黨員的意見，至於絕大多數的共產黨員絕對不會同情這個富有危險性足以危害民族國家利益的偏見的，同時，我們所深知共產黨在最近的將來，絕對不會不違反其為國家利益和全民榮譽志的行動的，不遑論然如此，我們還是很誠摯的希望毛先生對於這個問題，在發言的時候，要多多少少以嚴慎的考慮，不知一言足以興邦，一言亦足以喪邦，尤其是在國難萬分深重的今日，我們每做一呼，發一言，都非易時審慎不可的，但又是自稱為中國共產黨的負責人所

葛，名將是誰。以免給日本鬼子利用，我們客觀的把真相述明一下，並加以公正的評判。先說北伐的勝利問題。張秦，毛先生說「北伐的張秦，桂系聯繫是兩位調到南京，並都在河北。然後在山東，簡直是無法無天。同漢奸的行爲很少見」，毛先生在這一修話裏，倒確是把張秦二人高估再無快活不到了，但是事實如何呢？據我們所知，張蔭南先生是中央任命的江北民政廳長，同時亦是湖北民軍的領袖，他率領湖北的民軍，率領人打敗了陳公毅人的進攻，確已建立不少的功績，很得該省民多的擁護。惟其如此，所以受到引起一起份說辭，即行夏文藻而編成的八路軍的姦姦，當軍隊和張秦軍在江北軍出擊敵人的時候，加以扣留和破壞，甚至在後面挑撥張氏抗敵的部隊，開始在幫助敵人消滅自己的友軍，張氏及其全軍盡力抵抗，耗力極甚，八路軍竟動用了十餘萬人，九路以攻，如鑿大難。結果竟是把張氏的民軍全部非法約械，民軍廳主任就職，且遭誣殺，我們就根據毛先生所指出的這一事實事作觀察，覺得有幾個問題應該深究於毛先生的：第一的責任的，毛先生和一幫粉的八路軍互不知道？爲什麼要對桂系的助予伏兵？第二、張氏民軍抗日和八路軍是抗日的友軍，同是中央所管的軍隊，如彼此不作妥協會，興及皇朝中央，關係中夾解決。爲什麼一幫粉的八路軍，拒不如此。而且不能謂抗日工作於不莊重，自了十餘萬人，實行圍攻，把於日友軍，強迫繳械，這樣將違國法於何地？第三、張秦的抗日軍隊，全都被非法繳械，毛先生還要罵他無法無天，如同漢奸行爲二

說，這是「吃老本」？毛先生是否應資格，公開在拉上人家的榜上罪名？第四，假使純系民軍與日寇作戰的張案二位民族英雄，一如毛先生所說，是「勝利專家」是「無法無天」，是一「漢奸」，那末，專門訓練抗日友軍幹部，即接幫助日寇的一部份八路軍，究竟是什麼樣的人？上面這幾個問題中，然明知毛先生無法解答，但是事實俱在，我們依然是要提出質問的。其次，說到山東「曉暢」事件，我們要知道八路軍每人向中央領取近百萬的軍費，是說要對日寇作游擊戰爭的，可是有一部份八路軍到了山東之後，是游而不擊，有時還實行邊緣了。但都不是到邊緣去打擊敵人，而是跑到後方來打擊自己的友軍，山東民軍開始歸附榮所率的民軍軍隊被繳械事件，就是在這種情形之下產生出來的，我們對於這次，「曉暢」事件的思想，完全和上述河北張莊橋事件一樣。其次談到新四軍的曉暢事件，我們姑就毛先生所認為曾經轟動全國的平江密謀事件來說，那次方案的發生，新四軍是要負更大的責任的，因為自從新四軍成立之後，便積極擴張其勢力，至於對日抗戰工作，反被認為次要，因為新四軍要積極全國自擴充其勢力的結果，所以便秘密策劃潛入各友軍裏面去活動，挑撥各友軍士兵反離原來部隊，來加入新四軍，平江的密謀案，就是由此而起的。因為駐在平江的新四軍的銷事處，時向當地川軍某部誘惑士兵逃脫，然後由該辦事處介紹編入新四軍，這件事情，後來被揭露了，遂由某連長率隊至該辦事處尋覓說是兵，該辦事處不但不協助尋覓，而且竟行武裝拒絕，於是遂造成不幸的協案，該辦事處事件的前因后果，

誰是匪徒，誰是直接幫助敵人的該好，全國人民都該明白的。以上所舉「磨擦」事件，課僅就毛先生所提出而自認爲是八路軍和新四軍方面最理由的事件言之而已。然而我們僅依據前面所述的人，實則毛先生自己和一部份幼稚的中共黨員，早已爲偏見所蒙蔽，自己早就是一個高明的磨擦專家，而反要嫁罪他人，自然難免要走這個毛病。所以前述毛先生的錯誤的偏見，在某種程度之內，我們是可以原諒的。總之，在抗戰建國的偉大而神聖的時代中，友軍的磨擦事件，是不應該遺憾，我們很誠懇的盼望毛先生，今後處處要以整個民族國家的利益爲重，對於所謂「磨擦」事件，以根本消滅爲宜，如果任何友軍之間，發生誤會時，儘可隨時呈報中央政府，中央一定能够予以適當而公平的處理的，蓋必如是，然後才能團結抗戰力量，以爭取最後的勝利，這一點我想毛先生一定不會而且不能否認的。

「張統一的人，却同時主張堅持割據式的『邊區政府』的存在，這豈不是滑稽的事嗎？這種種指指劃劃的事，只有毛先生才能夠扮演出來，別的人一定辦不到的。毛先生說：『各種胡說亂道，到底還有，如所謂取消邊區』就是一個，陝甘寧邊區，是民主的抗日根據地，是全國政治上最進步的區域，要取消的理由何在？』毛先生說他人胡言亂道，其實真正胡亂道的，莫甚於毛先生自己。毛先生口口聲聲說，陝甘寧邊區是民主的抗日的根據地，是全國政治上最進步的區域，然而考之事實，則適得其反，據我人所知，在『邊區』中除共產黨外，其他黨派，絕對沒有活動的餘地，至於各民衆團體，亦皆爲共產所把持操縱，絕不容許他人插足，所謂集會結社自由在那裏？在『邊區』中，除了上共報紙書籍之外，其餘皆不許出版，連一份中央日報都看不到，其他就更不必說了，至於偶語私語的事，亦時有所聞，那麼所謂言論出版自由在那裏？同時在一『邊區』中，每家每戶至少都有一個以上的共黨分子，監視行動，甲鄉的人要到乙鄉去，必須要有護照式二聯單的過路條，否則便不准通過，這樣看起來『邊區』中的人民，不但沒有集會結社的自由，言論出版的自由，就連日常的生活行動，都要受到限制了，這還有什麼民主可言呢？至於什麼民選縣長、鄉長啦，還不是事先，中共黨部預先擬好了名單，強迫人民選舉的一套把戲而已，同時『邊區』中所宣傳的都是一些齷齪的理論與方案。此外遠甚於從前的封建軍閥，所謂進步在那裏？所以

我們依據客觀的事實，看來，只可以這樣說：陝甘青邊區，並不是民主統治最落伍的邊區，並不是參議最進步的邊區，而是全國最落伍的邊區。「邊區」之所以必取消的理由，就在這裏。因為「邊區」之存在，就是破壞國家的真正統一，破壞整體團結。同時亦即是破壞抗戰建國的事業，而且現在世界上沒有不統一的國家，有的只是中國，所以不真正統一同時就是我們的奇恥大辱。毛先生因為不明白取消「邊區」的理由何在，所以主張堅持「邊區」的存在，現在我們把取消的理由完全說明了，毛先生該不再會反對取消「邊區」的倒據形勢阻礙抗戰建國事業的進行了吧！

八
未完

